**西安科技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**

一、复试原则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科学选拔的原则；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，择优录取，确保质量的原则；坚持选拔具有培养潜力研究生的原则。

二、复试形式

复试形式以网络远程复试为主。

三、复试内容

1.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、综合素质和外语等。复试中坚持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，着力加强对考生创新能力、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的考查。将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作为复试工作的专项环节，强化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要求。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2. 通过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、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、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，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查。

3. 考生随机抽取复试内容，以口述形式现场作答，每位考生时间不少于20分钟。

4. 复试成绩满分100分（60分及以上为合格），专业课、综合素质和外语各部分所占比重由各学院根据各学科（专业）特点自行确定。

5. 复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。

6.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，须在复试中加试与报考学科（专业）相关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（加试课程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），考试时间为每门3小时，每门课程满分为100分（60分及以上为合格），方式为笔试开卷（不允许外人提供帮助，否则视为作弊），考生在视频监控下，在A4纸上手写作答，答题纸斜左上角写复试专业、准考证号、姓名，以便密封装订（将考生答卷所拍照片打印并密封后阅卷）。考生完成作答后，在10分钟内拍照通过QQ在线提交答卷，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卷提交者，视为无效答卷。

四、复试程序

1. 复试前考生应熟悉网络远程复试平台的使用方法。考生准备好网络远程复试的必要工具和物品。

2. 复试当天，让考生进入网络“备考室”，此期间复试工作组人员核验考生身份、与考生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、让考生随机抽取复试次序、随机确定复试小组。

3. 考生随机抽取复试试题，并进行复试。

五、考生体检

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进行。开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，不符合录取要求者取消录取资格。

六、录取工作

1. 录取工作要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毋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选拔人才。

2.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总成绩按初试成绩（折合成百分制）和复试成绩加权确定，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比例范围为30%～50%，具体比例由各学院根据各学科（专业）特点确定。

3. 对弄虚作假、考试违规或作弊的考生，一经确定，一律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和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等文件严肃处理。各学院应对拟准予复试考生的居民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学历学籍核验结果、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，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，不予复试。 我校将在新生入学后，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七、咨询及申诉

研究生院 029-83858211

yanzhaoban@xust.edu.cn